

关于金寨县 2020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决算情况的说明

金寨县 2020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149240 万元，决算数为 160276 万元，为预算的 107.4%。

1. 增值税预算数为 59700 万元，决算数为 65417 万元，为预算的 109.6%，比预算超收 5717 万元。

2. 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10200 万元，决算数为 6834 万元，为预算的 67.0%，比预算减收 3366 万元，主要是受新冠疫情造成企业停工停产影响，减少了企业收入。

3. 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1500 万元，决算数为 2110 万元，为预算的 140.7%，比预算超收 610 万元。

4. 资源税预算数为 290 万元，决算数为 2666 万元，为预算的 256.3%，比预算超收 2376 万元。

5. 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 5240 万元，决算数为 6542 万元，为预算的 124.8%，比预算超收 1302 万元。

6. 房产税预算数 1780 万元，决算数为 2095 万元，为预算的 117.7%，比预算超收 315 万元。

7. 印花税预算数为 1640 万元，决算数为 1848 万元，为预算的 112.7%，比预算超收 208 万元。

8. 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 3050 万元，决算数为 5070 万元，为预算的 166.2%，比预算超收 2020 万元。

9. 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 8470 万元, 决算数为 8451 万元, 为预算的 99.8%, 比预算减收 19 万元。

10. 车船税预算数为 820 万元, 决算数为 1993 万元, 为预算的 243%, 比预算超收 1173 万元。

11. 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660 万元, 决算数为 917 万元, 为预算的 138.9%, 比预算超收 257 万元。

12. 契税预算数为 11620 万元, 决算数为 15662 万元, 为预算的 134.8%, 比预算超收 4042 万元。

13. 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 20 万元, 决算数为 10 万元, 为预算的 50%, 比预算减收 10 万元。

14. 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9000 万元, 决算数为 10981 万元, 为预算的 122%, 比预算超收 1981 万元。

15.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 6000 万元, 决算数为 825 万元, 为预算的 13.8%, 比预算减收 5175 万元, 主要原因是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而减少的收入。

16. 罚没收入预算数为 3700 万元, 决算数为 2302 万元, 为预算的 62.2%, 比预算减收 1398 万元。

1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23300 万元, 决算数为 22993 万元, 为预算的 98.7%, 比预算减收 307 万元。

1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500 万元, 决算数为 3560 万元, 为预算的 237.3%, 比预算超收 2060 万元。

19. 税收返还收入 10831 万元，其中：增值税返还收入 9792 万元，消费税返还收入 3 万元，所得税返还收入 1036 万元。

2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94153 万元，根据省下达我县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数据填列。

21.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3574 万元，根据省下达我县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数据填列。

22. 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51933 万元，其中：一是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20647 万元；二是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30792 万元；三是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转贷收入 494 万元。

23. 调入资金 31816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12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30600 万元。

2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110 万元。主要是为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弥补收支缺口。